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3-30 号

债券代码：128097

债券简称：奥佳转债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下午 14:00 在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 31-37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获得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李五令先生、陈淑美女士、独立董事蔡天智先生、阳建勋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邹剑寒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的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相应的内容进行修订。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委托经营管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及长期战略目标，被动形成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实质为公司对原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性资金的延续。财务资助行为的风险可控，借款利率水平合理，深圳盈合麦田传媒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深圳华益传媒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陈奕霏等提供了无限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将积极督促盈合麦田履行还款义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

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拟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事项。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事项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加强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提高决策效率,整合资源实现整体价值最大化,提升厦门呼博仕智能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博仕”)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总金额不超过 14,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厦门智宏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厦门智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合计持有的呼博仕 21.9733%的股份。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等。

关联董事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陈淑美女士、林建华先生、肖婷婷女士、郭桃花女士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公司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 3、关于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
 - 4、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事项的公告；
 - 5、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6、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7、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8、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19 日